

关于 2023 年养老服务业补贴 资金拨付前的公示

根据市民政局《关于申报 2023 年度养老服务业补贴资金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、财政局联合对区内 8 家申报 2023 年度补贴资金的老年公寓进行了审核，同时进行了系统比对。

现将 2023 年养老服务业补贴资金申报情况进行公示：

一、民办养老机构运营补贴

依法登记备案的养老机构收住本市户籍 60 周岁及以上老年人，按照每人每月 260 元标准给予综合运营补贴。

祥盛老年照护院 1-12 月份核定人次为 722 人次，运营补贴为 178,248 元。

颐福安养老院 1-12 月份核定人次为 152 人次，运营补贴为 36,508 元。

康新老年公寓 1-12 月份核定人次为 125 人次，运营补贴为 31,389 元。

如家老年公寓 1-12 月份核定人次为 149 人次，运营补贴为 36,752 元。

浦东老年公寓 1-12 月份核定人次为 700 人次，运营补贴为 168,258 元。

吉林省惠爱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1-12 月份核定人次为

699 人次，运营补贴为 144,500 元。

长春市欣喜相逢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1-12 月份核定人次为 498 人次，运营补贴为 119,503 元。

福慧园老年医养照护中心 1-12 月份核定人次为 585 人次，运营补贴为 131,632 元。

二、困难老人入住机构补贴

养老机构收养收住本市户籍 60 周岁及以上城乡特困老人、城乡低保家庭老人、重点优抚对象家庭生活困难老人和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老人，按照自理程度（自理、半自理、失能）分别给予每人每月 100、200、300 元入住机构补贴。

颐福安养老院入住困难老人 2 人，困难老人入住机构补贴为 2,336 元。

如家老年公寓入住困难老人 4 人，困难老人入住机构补贴为 10,334 元。

祥盛老年照护院入住困难老人 4 人，困难老人入住机构补贴为 6,942 元。

浦东老年公寓入住困难老人 1 人，困难老人入住机构补贴为 2,400 元。

康新老年公寓入住困难老人 1 人，困难老人入住机构补贴为 3,570 元。

长春市欣喜相逢养老服务有限公司入住困难老人 2 人，困难老人入住机构补贴为 3,771 元。

福慧园老年医养照护中心入住困难老人 1 人，困难老人入住机构补贴为 1,589 元。

三、补贴资金合计

8 家民办养老机构 2023 年养老服务业补贴资金合计为 877,732 元，其中：运营补贴资金为 846,790 元；困难老人入住机构补贴资金为 30,942 元。

公示时间：2024 年 5 月 6 日-2024 年 5 月 20 日。

如对上述情况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书面向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反映，联系人：敖日格乐，联系电话：89960241。

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社会事业局

2024 年 5 月 6 日

